

**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**  
**Xinyuan Property Management Service (Cayman) Ltd.**  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  
(「本公司」)

**董事禁止買賣股份期**

各位董事：

茲通告閣下，本公司初步擬定於 **2021年3月26日(星期五)**舉行董事會會議，藉以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，並於同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「聯交所」)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發佈年度業績。本公司將於稍後發出相關會議通告及議程。所有關於業績公佈之事宜及安排，(包括但不限於)如財務資料、業績展望、業績公佈的日期、董事會會議日期、會議通告及議程、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等。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第307A(1)條定義，均可能屬內幕消息，敬請閣下對該等資料嚴格保密。如公司內幕消息資料可能已經外泄，或是公司預期實際表現與市場預測之間出現很大的差別時，本公司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(「《上市規則》」)第13.09(2)條之一般披露責任規定，立即通知聯交所及發出公告。

根據《上市規則》附錄10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規定中第A.3(a)(i)條，敬請各位董事於刊發年度業績之日及之前六十日內，即 **2021年1月25日(星期一)至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日(即2021年3月26日(星期五)，或公司延遲公佈業績的公佈日)的期間(包括首尾兩日)**，不得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。

請各位董事注意：以上所述對董事進行買賣的限制，同樣適用於董事的配偶或任何未成年子女(親生或收養)、或代該等子女所進行的交易，以及任何其他就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第XV部而言，該董事在其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交易。因此，董事有責任於其本身未能隨意買賣時，儘量設法避免上述人士進行任何上述買賣。

特此知照，敬希垂注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直接聯絡本人。

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 
主席  
張勇謹上

2021年1月22日